

白水县财政局

白财预函〔2022〕446号

白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《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共苦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的通知》（渭财办预〔2022〕240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专项资金壹仟捌佰陆拾陆万元整（18660000元），该资金属于整合资金，将依据《2022年整合方案》统筹使用，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。请你们接函后，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及资金报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上级下达资金功能科目“2130505”生产发展。该资金年终列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一般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99”其他支出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9999”其他支出。

白水县财政局

2022年5月30日